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1-001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迪克”）2021年8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进行以下变更及修订：

一、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2021年4月12日，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2021年6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7号）。2021年8月2日，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600万股增至8,800万股，注册资本由6,600万元增至8,8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 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

拟将《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于【日期】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于【日期】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200.00】万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00.00 万股，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00.00】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00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8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向政府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备案、工商变更登记等一切手续。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 日